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规定，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简称“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现将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委员基本情况

2025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林钟高先生、施华先生和曹诗男女士。林钟高先生和曹诗男女士均为独立董事，其中林钟高先生为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3-20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2、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3、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4、2024 年稽核监察工作报告 5、2025 年稽核监察计划 6、关于确认 2025 年关联人名单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3-27	1、202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 2、2024 年度审计报告 3、2024 年年度报告 4、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5、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6、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2024 年度关联交易内部专项审计报告 8、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4-22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8-22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5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10-23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 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林钟高	5	5
曹诗男	5	5
施华	5	5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2024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

关于 2024 年年报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审计计划，确定了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初稿完成时间和正式报告出具时间。

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委员审阅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意见客观、真实。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审阅了《2024 年度审计报告》，并听取了公司财务负责人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的汇报，同意将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审计期间，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对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全程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定期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工作进行督促，委员针对金融资产估值与公允价值计量、信用风险与减值准备、信息技术系统与数据安全、内部控制有效性等提出专业问题和合理建议，公司会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逐一认真回复。

2025 年 3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认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对财务报告发表的标准无保留意见是在充分、适当、有效的审计证据基础上作出的，审计结果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履行职责，顺利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2025 年 3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不超过 282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 21 万元，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年度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时沟通发现的问题及公司的改进情况，以确保内部控制体系与公司管理模式相适应，并得到有效执行。

（四）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意见客观、真实。

（五）落实监管机构对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的要求，审议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职责，落实监管机构对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的要求。2025 年 3 月 20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5 年关联人名单的议案》。2025 年 3 月 27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规定，在审核公司财务信息、聘请年度审计机构、关联交易等方面建言献策，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防范风险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6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秉承认真、勤勉的精神，认真规范履职；同

时，按照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